

太平天国歷史博物館編

太平天国史料叢編簡輯

第四册

中華書局

太平天国忠貞殿

太平天国忠貞殿編首輯

卷一



中華書局影印

太平天国歷史博物館編

太平天国史料叢編簡輯

第四冊

中華書局

太平天国史料叢編簡輯

第四册

太平天国歷史博物館編

*

中華書局上海編輯所編輯

(上海紹興路7號)

中華書局出版

(北京復興門外眾德路2號)

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7號

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廠印刷

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 各地新華書店經售

*

850×1168毫米 1/32·19 5/8印張·421,000字

1963年3月第1版

1963年3月上海第1次印刷

印數：1—3,300 定價：(9)2.40元

統一書號：11018.5008 63.3.滬型

太平天国史料叢編簡輯第四冊目錄

避寇日記	沈梓著	一
自怡日記(選錄)	龔又村著	三七
庚申避難日記	佚名著	四七
如夢錄	張乃修著	六〇一
附錄：本冊書目解題		六二八

避寇日記

沈梓著

目 錄

卷一

咸豐十年二月至十二月

補遺

卷二

咸豐十一年正月至十二月

補遺

卷三

同治元年正月至十二月

補遺

卷四

同治二年正月至十二月

補遺

卷五

同治三年正月至七月

補遺

卷六

雜記

卷一（咸豐十年二月至十二月）

咸豐十年二月十二日，余在新塍高氏，猝聞長毛賊于二月八日由湖州長興縣之泗安鎮入。泗安界廣德、長興之交，四面皆山，爲浙江門戶。自三年、七年賊陷寧國、廣德等處，浙撫每分兵防堵。七年後，皖難未息，浙防亦未撤。第諸防堵委員皆汰冗庸懦，泄沓無用，藉防堵爲名以需廩祿；諸將卒皆里閭無賴子，其弱者隸行伍爲兵，其悍者應招募爲鄉勇，苟安無事，虛糜糧餉而已。

二月八日，泗安風俗祭張大帝，不知何神，相傳佐禹治水，其神像非人非獸之像，占豐歉賽會演戲，附近鄉村男婦皆入鎮燒香觀優，而賊猝至，以故鄉團及官兵鄉勇等皆絕不爲備，見賊而遁。賊遂長驅至長興縣，縣令邑紳率民團守城，而湖協救兵亦至。賊攻不能入，遂取山道由安吉、孝豐、武康以窺杭州。

十三日，有石灰行鄉親以船載家眷自長興逃難來者，云賊攻長興，縣城未失之語。

十九日，新塍譯傳南京總統張國樑差副將周天壽援浙，至長興爲賊四眼狗所傷，長興失陷等語。

廿一日，得賊由武康至杭州之信，而訛言遂傳撫憲被戕，北關門以至大關皆成灰燼之說。

廿二日，發書至蘇付六弟，囑其倘蘇城事急，或從沈太原回雙林，或從方廣順避難均可，不可一人獨行，恐爲兵勇所害故也。

廿三日，回濮，安頓老母及妻姊妹，而吾鎮所聞與新鎮相峙，而杭城究未失守，因請里中豪右速團

練鄉勇，爲扞衛里井計，而諸豪右殊漠然。其所以漠然者，余亦知之，蓋以舉事重，而積資難耳。

廿六日，復赴新塍館，是時運河南北兩支港鄉人皆伐墓木，釘斷陡門，正家涇妙智等汛皆然。余船從罷華涇出塘，又折而東，從張窖渡進港。是日在新，聞杭州十九日係總兵鄭魁士領苗兵至杭防守。賊兵皆赤腳，有人親見其到杭，而聞者遂以爲長毛云云。

廿七日，塘棲許永利醬園遷回新塍，因望見大關火光，塘棲人皆逃，罷市，其園主卽新塍人許菘圃也。

廿八、廿九，連聞杭州失守，余甚不信，以湖州、長興未破，賊何敢深入杭州。此刻天已暖，菜花盛開。自廿七天漸陰慘，甚寒冽，有冰、風，且大寒，下雪珠，如嚴冬氣象，陰霾不醒，至初四、五方止。

〔三月〕初一日，聞孝廉鄭右坡往吳江，其船爲領兵官奪去載兵，其舟子二人，於是日逃至新鎮，云及載兵至長安過塘歇夜。次日晨，有戴白頂騎馬敲鑼而至者，言杭城已失，令民遷避，兵勇皆逃散。故二舟子亦捨舟逃，連夜冒雨而走，由石門新市至新塍，衣帽皆濕透。然杭城失守之說，余猶不信。蓋嘉協攷武必推滿洲，而杭人以滿洲兵爲不足道，向稱盧幕營兵盾牌手、烏鎗手、腰刀手、長鎗手，其超躍坐作如飛，而杭人習拳棒者頗多，往往上紫陽山推八卦石爲高下。又自戊午春，長毛賊竄至金華，杭州紳士戴熙等復練鄉勇，兼習水戰。己未秋後，余落第在杭，適新撫羅遵殿至，大閱兵，官營及團練水陸軍齊集，軍容甚盛，且嚴整，余故以省城不致遽爾失守。而舟子所見之白頂騎馬敲鑼者，必是賊匪僞扮武弁，僞云省城失守，以燭官兵之心，使不復赴援，而彼（下闕約二十字）兩茂才、一與夏蓉卿上舍、岳蓉仙

茂才，此四人者，皆余舊友，豪于質，而與知里中事。（下闕約三十字）吾鎮瀕官塘，恐遭蹂躪，藉令長毛賊不來，且恐土匪從中竊發，其勢不得不早爲防守。防守之計，莫若團練。然必以資募人，則游手第求口食者，未必能竭忠心，出死力，且有財匱之虞，斷難持久。爲今之計，吾鎮可先酌量寫捐一筆公資，預備刀鎗、火藥、燈燭、火把、旗幟等物，其餘錢存在各家，不必盡收，俟有事要用幾何，則收幾何。吾鎮廿四坊，每坊分地而辨，其坊度可出幾何人，某人來，某人不來，預先寫定，或十人，或二十人，或三十人均可。必擇年壯、膽大而強有力者，其懦不任事者，不必勉強牽合，即不及廿人卅人之數，亦屬無妨。喻以各保身家性命之道，預先給以軍器，每十人，則在家守者四人，出禦外侮者六人，擇能幹任事者一人以爲五人之長。而每卅人則各舉一紳士以統率之。每人身插一小旗爲識認，而統率之紳士則手執一大旗以指麾之，大旗與小旗一樣顏色，而每坊各以旗色爲別。如此則五人從其長，而其長則視統率之旗以爲進退。日間則用旗，夜間則統率者執燈籠爲號，而五人之長，則執火把以照之。廿四坊，坊坊如是，吾鎮約計豆腐作、染坊、醬園、煙作、煉坊、鐵店、腳班、挑水、茶館、米店以及賭場、機房中人總可集三千人之數。有事則鳴鑼爲號，各執器械而出，每出力一次，則每人各給錢二百文，無事則各安恆業，以圖生計。如此則費省而事易舉。且每人各有妻子在里井中，其勢不得不盡力，庶無臨事而逃之患。且爲紳士者亦身在行間，則不論貧富貴賤皆無推諉、規避、冒濫之弊，而彼庶幾其出力也。且非獨吾鎮宜然，卽沿塘各處鄉村俱宜如此。鄉間如大悲菴、張氏、麻栗村、下米柑橋、國界橋、妙智塘、南永、新塘南等處，各有殷戶可以寫捐數，備兵器，各有能幹任事之人，依法行之，各可保衛鄉里。

請張秋史等到鎮，囑其條畫此事爲鄉人先，使遠近相率爲之。凡有身家，誰不樂從，倘有棍徒勾連土匪，著異心者，小則驅逐之，大則誅鋤之。農桑不廢，糊口有資，有急則輒耕而來，無事則仍歸隴畝。一村鳴鑼，則村村接應而來，且六人出禦侮，而留四人守本村，亦不致有奔東失西之患，此卽古人寓兵于農，守望相助之道，最爲妥當。果能聲勢相接，或數十里，或百里，則大賊亦不難坐困，何況土匪。且瀕塘諸鄉村，吾鎮之唇齒也。瀕塘有急，則吾鎮各團練均當赴鄉助打，不待寇至吾鎮而始出也。且賊皆生路，我皆熟路，則吾得地勢。論陸路則桑地之高起者與人身等，地南人走，則地北不能望見，又有竹園林木爲之遮蔽，此等地方均可埋伏；論水路，則進塘通河之兩旁各有橫港小浜，均可埋伏船隻。如此則賊且不能進塘，安能至鎮。弟人微言輕，本不敢置喙，第諠關桑梓，有同船合命之理，何敢秦越相視。是以不揣冒昧，爲知己陳之，惟高明取裁焉。書去，惟蓉卿以書來，云吾鎮已寫米一千一百擔賑飢，安戢機工之失業者，團練事已集各坊水龍友爲之備。會杭城已復，余亦不復曉舌。

初五日，聞南京大營張國樑救兵至杭。

初七日，嘉興署都司邵，舊爲新塍汛地，寄孥於新，來信云：杭城已爲張帥克復，長毛聞張到而逃，張兵追殺過半，餘匪現逃城隍山紫陽山上。初七日，有人自嘉興來云：杭城失而復得，嘉興府正堂張已有告示張掛在城門口。杭城賊匪已肅清，餘匪竄入富陽而去，嘉、湖無患等說。

初九日，知杭城失守事，係福勝營兵變，爲賊內應。嘉協副將魁臨以武鄉試提調在杭，留守清波

門爲亂兵所殺，麾下弁以其尸歸。福勝營者即廣勇。戊午年長毛攻衢州久不去，而候補縣繆梓領廣勇奮力攻賊，賊去，繆以軍功漸陞至道。是年署鹽運使，仍領廣勇登城守，意繆必有奇法繩其下者，廣勇於是殺繆而開門迎賊。或云前數日新解到寧波餉銀十萬，廣勇知之，故先殺繆，後即搶藩庫。

初十後，蔡嶧、翟茂才處有將軍瑞所奏浙江死事諸臣名單，分被殺、陣亡、靖難三等，共□十□人。撫臺被殺，藩臺靖難，杭府匿井內被賊搜得殺之。嘉湖道逃至臨平遭賊搜括財物，財盡被擄，於是投池死。臬臺麾下兵散，以親兵數十人出城，被將軍効奏。許菘圃來館，又云：克復杭城者係張玉良，非張國樸也。且盛稱張先以一小船至塘棲，問土人杭城究竟失否，如已失，只好退守蘇州。有鬻貨行夥某與張有舊，張詢知滿城未失確，即囑夥某爲鄉導。既而麾下兵以次至，張卽令塘棲開店貿易，張乃領兵前往，欲進下山門不可得，乃至北關門，率材官勇者四五人飛上城頭，殺守者，豎張帥旗號。賊方煮飯就食，聞張至，各鳥獸散，張於是一鼓而驅之云。旣而知賊專意擄掠，城門不守，故張得以入之也。又聞賊匪亦有從長興逃者，被長興人殲焉。

十七日，回濮晤岳蓉邨茂才，蓉邨館杭州關氏，方杭城急時，余甚憂之，相見後述遇賊狀，不禁代爲歔歎。蓉邨爲余述杭城失守狀，云：賊初竄湖地，將軍司道卽請撫院羅遵殿計議，羅一籌莫展，臬司段光清乃提兵往守餘杭之獨松關。而賊偵知獨松有兵，由武康、德清從雙溪鎮等小路抄出獨松關後，遂于二月十九日至城下，撫院乃緊閉城，傳令城外燒民房，屯兵紮營，將軍司道等率滿漢兵登陴守。自十九以後，長毛官軍均放□，烽烟障天者□□□下各鄉□家眷求一出城而不可得，臬司段亦領兵回城。

賊取各寺泥木偶置諸蘇堤、白堤，被以號衣，旁豎一旗，以爲疑兵。又取死人棺木架而上城，□城□兵打去乃于城下挖□□，城外小□中藏鳥鎗手□□，城上有人出看，即施鎗砲，以故兵勇不敢出覘。又匿老幼□□外，屋中敲鑼鼓□樂（約闕二十餘字）亦無□□城擊賊爲令者，杭城有錫箔作□千人，皆諸暨人，有勇力足以制賊，各紳□□許以（下闕約十餘字）撫院亦不允。又獲奸細拆字王道平，審未必確，而撫院又不敢殺，而杭城遂譁言撫臺通賊等語。廿七日，□□聞城破，並不見長毛□□至四□□□□□司兵來，官兵先盾牌、次腰刀，次鳥鎗，次長鎗，又親兵百人護段，段於馬上拱手邀百姓同殺賊。會有探子來，段詢以撫臺動靜而不知，第相□□□□□長毛，段馳所部前往，中途第聞長毛至一聲，前後各隊均各棄軍器號衣，從小路遁。段卽按劍叱咄，不可得而止也。其實並不見長毛一人，官軍之畏賊如此。然若段者猶素稱節制之師也，而其他概可知矣。段不得已率親兵數十人回衛去。蓉邨于廿八平明出城，豹子門僅開一縫，雨行露宿。廿九日，始買船歸。又遇父執俞慎之自杭歸，彼親見張兵至而長毛逃者，云賊專意擄略，城門不守，故張得以入之，以是知許菘圃言誤也。爲述遭難狀，較蓉邨更苦。俞又述城隍山張子陵羽士已投池死。子陵故儒家子，能書，余在杭時，時相遇從，其祖張觀仲亦茂才，與吾家本世好，其死也，余爲張氏惜之，蓋張氏本支無人矣。

二十日，爲家母祝六十生辰，弟以習業未成不歸，四妹以道梗不歸，祝者惟余夫婦及姊與妹四人，□□掃墓。

廿五日，又赴新，路過陡門，見塘停鎗船二、三十隻，皆白旗，於是知招募博徒之令確。是日，在蔡

嶧琴家詢將軍所奏死事者，知撫臺被殺，至劾奏止。

閏三月杪，又有傳常州失者，余曰此訛言，初不之信。

四月初六日，郡城朱霞軒孝廉來館，爲尋屋遷居避難事，云初五日沈書森提舉自蘇棄官回禾，飛片紙至□□家，云蘇、常萬分緊急，卽速遷避。於是知蘇、常真有警也。斯時余內計吾弟，若使之歸，此刻生理艱難，業少人多，何地可容，若在家閒蕩，亦非情理。此余所以囑其從方宅逃避，此刻卽使蘇城有警，諒方宅必能照顧。且余曾作書託舊居停子沈笏田昆季，看時勢行之，或留或去，沈氏定爲我主持。且此刻果有急，則信亦無及，若其無急，則固不必來，第寫信寄雙林託沈氏照應而已。

初七日，謹傳初四日蘇城外廣匪大放火刦掠，城門緊閉等情。余以廣匪刦掠，則土匪耳，方在城內定無所害。蘇州堂堂省城，故多豪右鄉紳，廣匪定能殲除。是日，兼得弟閏月晦日手書，云：『當遵命作行止。』絕不談及蘇城緊急事，余以是心寬。是夜朱霞軒有回信，云：蘇州係土匪，並非長毛，且常州未失等語。

初八、九日，有自蘇遷新者，皆云城門緊急，城外放火，城中尙無恙。

十三日，聞嘉興過兵捉船。

十四日，又聞嘉興過兵。新鎮請鸞仙，余出問休咎。至傍晚聞蘇城已陷，復得逃難船，詢知確實，余方寸亂，不能赴鄉。復謁關壯繆祠求籤，得『雖然目下多驚險，保汝平安去復回』之句，余心稍安，乃赴鄉。

十七日，余思關帝籤句，則吾弟不依託方宅，必回至雙林，即作書往慰老母，又作書寄問沈宅，越三日尙無回音。

廿三日，復至鎮。

十(廿)六日，朱霞軒來館，余問嘉興情事。

廿八、九日，有鎮臺李廷泰領兵□□過禾援杭，聞李亦張國樑總統健將，在禾索餉□□府縣無以應，幾欲治以軍法，幸邑令侃侃不撓，是以解。其軍甚無紀律，進次陡門，寓萬壽山寺，所至一空。陡門有張、陸二姓，方炊黍釀竹葉青、蘇泉、三白等酒，俱爲兵取去。既而往石門，至長安，聞省城失，不敢往，遂退屯嘉興，駐紮西門外，縱兵擄掠，放火殺人，姦淫婦女。郡城外西北兩門爲墟，百姓騷擾，東南門外里井團練納甲，凡兵有強賈商奪者，則羣攻而殺之。李之兵大半降賊，大□□所擄之鄉人爲之擔登(簍)執炊者，人數浮于兵額者三之一，故日剽數人，李初不之覺。李假總統命，凌折州縣，需索供億，嘉府張及秀水縣張不敢誰何。惟嘉興縣彭，以宰相公子，數與之爭，而李亦不敢誰何也。繼因新署巡撫王有齡到省，而府縣邑紳日以李之驕蹇不法，稟將軍巡撫，而將軍巡撫與張玉良言之，張乃趣李引兵去。某日聞嘉興知縣彭□□甚賢能，方賊陷省城時，知府張玉藻及秀水縣顏兆鎮惶恐不知所爲，於守城方略一無所出，惟速令家眷束裝出城避寇，以爲民望，城內外居民紛紛奔避。是時市井歇業者多，如打銅作等傭工無所資必爲患，彭乃首招游手爲鄉勇，給以口糧，約署副總邵英豪部署老弱兵勇，爲守城計；約鄉紳調度銀餉，而豪富者多他徙，銀餉無從取支，彭乃遣家丁卽其家出私資二萬金助之，令倉廩

米毋得出城。而秀令亦招募鄉勇爲衛，城內外始稍稍定。彭乃常州相國蘊章七子，其出私資也，太夫人有書來以毀家紓難相勗云。

閏三月某日，聞嘉興殺一妖人方觀周。時武備廢弛，嘉協行伍空虛，且皆老病不堪用，乃招聚鎗船及博徒之善鬥者爲兵。有博徒沙哥者，故任俠，且曾從軍，於是應府縣招募領鎗船在禾，方僞造（下闕約十字）內稱沙哥爲武曲星降凡，可立宇宙一番大事業；然必有文曲星爲之輔佐，嘉興方某之師文曲星也。簿爲沙哥得之，疑甚，以示□總（下闕約三十字）遂棄市。蓋方會以僞劄往上洋冒領兵餉，稔惡已久，宜其膺天罰。（下闕約三十餘字）三月初十後，又聞府縣招募鎗船爲兵，前年雙林博徒以私門傷□，蘇撫徐（下闕約十餘字）杖斃，錢蓉莊一名隱于鄉，縣令遂假手逮治其罪，然蓉莊雖死，而□黨橫行如故。是時各州縣武備廢弛，行伍空虛，乃赦濮院博徒沈牌士嚴墓沈三、沙哥、阿□、卜小二、小雞法大等（下闕約六七字）務卽赦罪授職，於是鎗船應者以千計，船皆掛白旗，新塍市河□船飛渡如織。某日，聞陸門橋上造一巷門，門僅容一人出入。

四月十六日，朱震軒來館，余詢嘉興近狀，言三四兩日，城外過逃兵，由三青閘來。旱路則自北麗橋往城走西麗橋，在水路亦自北之西。副總都司□架砲，三青閘逃兵來，卽與約曰：『敢有據搶刦奪者，卽開砲打若。』兵皆唯唯，第索餉米，都司爲辦□□擔與之，問：『張總統在否？』曰：『已死，大營且失。』又問：『大營既失，當守蘇州，何故逃？』曰：『我主將已死，不逃歸誰耶？』『然則此去將何之？』曰：『將之杭。』『然則守杭州乎？』曰：『否。』『然則各歸故鄉乎？』曰：『尙欠我餉銀三個月，我何故歸故鄉。』如

此云云。西北城門緊閉，一府兩縣，分駐西北兩門外彈壓，不准停船，不准滋擾。嘉邑令曰：『我嘉興百姓甚蠻，見逃兵動必相殺，汝等沿路毋得停船逗留，自取其咎。』城中百姓男女皆登城觀兵，船中重裝滿載，銜尾相接，亦有在岸步行，或挑擔，或騎馬，且有許多婦女騎馬，而男人在後步行者。此皆平日所擄良家子女，匿諸軍中，以爲妻小，故挈以偕行，而不知者以爲女兵云。前日又有奸徒僞扮官兵，以文報來索餉銀一千兩，并柴米□□擔，銅鍋二十隻，局中無所措，勉措一二三百兩與之。局中爲辦柴米等物，誰知彼得銀後，即開船以去，以是知其僞也。又問城中若何守禦之法，曰：『平日城內外諸紳士每日坐轎赴軍需局，意氣自矜，所寫捐款，多半入己與委員等賂遺相屬，嘉興元氣傷于此輩，且希圖議敍，夤緣功名，所辦保甲、團練、支更等事，皆虛糜無實濟。一旦聞警，紛紛逃匿。昨日至局，紳士無一到者，只賸府縣三個官，相對無言。此刻卽欲調兵調餉，兵固無從調，餉亦何所可支。府縣所招募鄉勇數百人，皆自取囊中錢以給口糧，此刻賊匪不來則已，來則必失。』

十九日，聞都司邵遣其弟往蘇州探蘇城失守虛實，至□□橋斷，不能去。

廿一日，聞鎗砲聲，傳言賊至平望。

廿三日，至鎮爲六弟探雙林信，且謁關帝求籤，是日在蔡嶧琴家，知十八日烏鎮過兵，領兵者姜（江？）長貴，係撫院所調至平望防堵者。兵約三千人，自西柵外停船，至千金廟止。鎮人調度糧餉□□與之，次日卽發。姜（江？）亦健將，謂烏戌（鎮）紳士曰：『我此去能勝，則嘉禾可保，否則，難支矣。』姜（江？）長短亦中人，甚瘦，在千金廟終日睡，而所携之刀則百餘斤云。此在後嚴荻舟爲余